# 询价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 2024CGZXXJ0003 (XM2024-TZ5170)

项目名称: 华侨大学厦门校区羽网综合馆羽毛球场地

地胶垫更换采购

采 购 人: 华侨大学

代理机构: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 报价提醒

以下内容是以往供应商在参与询价过程中容易疏忽的情况,为避免不必要的失误, 请各供应商在提交报价文件前务必认真阅读以下事项:

- 1、询价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中提出的要求, 供应商一定要满足要求,否则就将导致提交的报价文件作废或无效。
- 2、询价采购文件中带★号的条款都是关键条款,负偏离或者不符就将导致报价文件作废或者无效。供应商最好编制一张★号条款汇总表,避免因报价文件的顺序混乱被误认定为没有提供。
- 3、询价采购文件如有变更(如:答疑文件、补充通知、延期通知、最高控制价通知等),我司将通过厦门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xmzfcg.gov.cn)发布媒体通知,请供应商关注并及时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 4、为确保在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报价文件,请务必考虑交通拥挤及其他不可预见的其他因素,提交报价文件的时间以供应商在规定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文件提交至指定地点为准。
- 5、保证金手续办理完毕后,请再次核对账号、收款单位、开户银行是否正确,是 否足额提交保证金,并确保在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账,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 6、询价采购文件文件第五章的报价文件格式中要求供应商盖章、授权代表签字的 均应按要求盖章、签字,其他材料若无法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至少要盖骑缝章(包 括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彩页等佐证材料)。
- 7、为确保报价文件的密封的完好性,在提交报价文件时供应商应自行检查报价文件的密封情况。供应商须确保密封的牢固性,报价文件的封口包括文件袋的袋口、袋底及侧边均应按要求进行密封。
- 8、在二次采购中,沿用之前一次采购项目报价文件电子版编制新项目的报价文件时,却没有更改报价文件编号或响应日期的将可能导致报价文件作废或无效。

# 目 录

第一章 报价邀请	5
附: 采购货物一览表	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询价规则、评审标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相关优惠办法	
第一节 总则	
1 适用范围	
2 定义	
3 合格的供应商	
4 报价费用	
第二节   询价采购文件	
5	
6	23
第三节 报价文件的编写	24
7 要求	24
8 报价文件语言及单位	24
9 报价文件的组成	24
10 报价响应有效期	25
11 保证金及采购代理服务费	25
12 报价文件格式	27
第四节 报价文件的提交	
13 报价文件的密封、标记和提交	
第五节 询价采购程序	
14 询价小组	
15 询价程序	
16 报价文件初审	
17 报价要求	29
18 询价失败界定	
第六节 确定成交与签订合同	
19 确定成交供应商	
20 签订合同	
第三章 项目内容及要求	32
第一节 技术要求	32
1 技术要求	32
2 技术响应要求	34
3 验收条件及标准	35
第二节 商务要求	35
4 商务响应要求	
5 售后服务要求	
第三节 报价要求	36

#### 采购编号: 2024CGZXXJ0003 (XM2024-TZ5170)

6	报价要求		36
		履约及维护保证金	
第四章	采购合同	引(参考文本)	38

# 第一章 报价邀请

受**华侨大学**委托,我司以**询价**采购方式进行以下项目的采购,现欢迎国内合格供应商参加报价。

- 一、 采购编号: 2024CGZXXJ0003 (XM2024-TZ5170)。
- 二、 项目名称: 华侨大学厦门校区羽网综合馆羽毛球场地地胶垫更换采购。
- 三、 采购内容、数量及主要技术规格: 见后附"采购货物一览表"
- 四、报名时间: 2024年8月13日起至2024年8月16日下午17: 30 止,节假日除外的上午8: 30至12: 00,下午2: 00至5: 30(北京时间)在厦门市湖里区机场北路476号四楼售标室购买采购文件,联系人及电话: 蒋小姐0592-2219823。逾期代理机构将不接受报名。邮寄购买的以款到我司账户的时间为准。
- 五、 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8 月 19 日上午 9:30 时(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将报价文件提交到**厦门市湖里区机场北路 476 号(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四楼开标厅,逾期收到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 六、 询价时间: 2024 年 8 月 19 日上午 9:30 (北京时间)。
- 七、 供应商对本次采购活动事项如有疑问的,请在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3日之前,以书面形式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
- 八、 询价采购文件如有变更(如:答疑文件、补充通知、延期通知等),代理机构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厦门招投标网》等信息发布媒体通知,请供应商关注并及时下载。

九、各有关联系方式

序号	职务分工	联系人	职责范围	联系电话
1	丙口以力	徐连福	负责询价采购文件的咨询、	0592-5730600
1	项目经办	熊睿晨	答疑等工作。	0592-5769394
2	 	<b>本</b> 4. <b>4</b> 0	负责受理报名、招标文件出	0592-2219823、
Δ	<b>告</b> 你	蒋小姐	售 (邮寄)	传真: 0592-2298138
3	保证金、成交 服务费	陈小姐	保证金收退、服务费收取等 工作	0592-5703367
4	财务	张先生	文件费、保证金到账咨询	0592-2298139

传真: 0592-5706660 转 6969

项目联系邮箱: xulf@iport.com.cn

十、 报价保证金、采购文件、服务费缴交账户:

开户行	建行厦门自贸试验区航空港支行
账号	35101570201052504219
户名	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供应商须将相关的费用缴交至上表对应的账号,缴错账号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 自行承担。

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3日

# 附: 采购货物一览表

合同包	品目号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价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元)	采购标的所 属行业	主要技术要求
	1-1	华侨大学厦门校 区羽网综合馆羽	12 片	23,300.00	279,600.00	II	详见第三章项目内
		毛球场地地胶垫 更换采购					容及要求

- 1、交付地点: 华侨大学厦门校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 2、交付期: 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
- 3、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报价。

注: 1、供应商可按合同包报价,对同一合同包内所有品目号内容报价时必须完整。评标与授标以合同包为单位。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

本须知前附表 1 的内容是与《供应商须知》中条款的内容对应的。如果有矛盾的话, 应以本附表为准。

	A. N	
项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项目名称: 华侨大学厦门校区羽网综合馆羽毛球场地地胶垫更换采购
		采购人名称: 华侨大学
1		采购人地址: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集美大道 668 号
1		项目内容:详见"附:采购货物一览表"及第三章
		采购编号: 2024CGZXXJ0003 (XM2024-TZ5170)
		本项目类别: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27.96 万元,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
2		过最高限价和单价限价(详见附:采购货物一览表),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3	3	资格标准: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的"资格性要求"
		提交询价报价文件地址: 详见《第一章 报价邀请》
		提交询价报价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 报价邀请》
4		在提交询价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
		收。
		保证金:人民币 <u>5000</u> 元整。
		1、保证金应以供应商名义以转账、电汇等形式提交;并在银行受理单据上
		标明采购编号,在用途一栏上注明"保证金"等相关信息。供应商为联合
		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
_		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5	11. 1	2、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现场缴交现金或以供应商名义现金缴款单等形式提
		交保证金。
		3、保证金必须在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达《第一章报价邀请》中的指
		定账号,缴错账号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供应商在递交报价文件时, <b>请单独提交一份字迹清晰的保证金缴交银行</b>

		<b>回单等缴交凭证复印件</b> (凭证应清晰注明供应商的开户名、开户行、账号、
		保证金金额、采购编号,并加盖公章)给代理机构接收报价文件的工作人
		员。项目采购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相关规定退回保证金。除非特
		殊情况,否则一律将保证金退回原账号。
6		询价规则、评审标准及确定成交供应商原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采购代理服务费:
		1、收费标准以单个合同包的成交总金额为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取,具
		体标准如下:
		各基数段 收费比例
7	11.2	(0,100万元] 1.2%
'	11. 2	2、若按上述标准计取的采购代理服务费不足 3000 元的,则采购代理服务
		费按 3000 元计取。
		3、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以转账、电汇、
		现金存款等付款方式一次性缴清。
		4、服务费缴交账号详见《第一章 报价邀请》。
		合同签订:
		成交供应商须在结果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初稿发至采购人
		E-mail: buy@hqu.edu.cn 并电话告知采购人进行合同电子版初审
		(0592-6161570),且必须于结果公告发布后10个工作日内持成交通知书、
8	21	履约及维护保证金底单至采购人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取
		   消其成交资格。若因特殊情况无法在规定的期限内签订合同的,须事先征
		   得采购人的同意,并在采购人要求的期限内签订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取
		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均作为合同
		订立的基础。成交供应商应将合同副本(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质疑联系方式:
		   联 系 人: 徐先生,
9		联系电话: 0592-5730600,
		电子邮箱: xulf@iport.com.cn,
		通讯地址:厦门市湖里区机场北路 476 号四楼。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本须知前附表 2 集中列示了资格性、符合性检查的所有条款,其内容是询价小组判断供应商的报价是否有效的重要依据。

	资格性要求					
项号	章	条款号	具体内容			
1	1	3	合格的供应商:			
	_		具体内容详见第二章第3条"合格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			
			规定的基本条件,并提供下列证明材料:			
			(一)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			
		16. 4. 1	明;			
			供应商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			
			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_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2	1		(应提供上一年度或近期的财务报表 <b>(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b>			
			表、利润分配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专业担保机构出			
			具的投标担保函; 近期由收缴单位出具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交证			
			明(或网站缴交证明);或者提供符合要求的其他第三方证明材料);			
			(三)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可			
			以提供证书、承诺书等);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的书面声明(或者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
			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已届满);
			(五)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不满足上述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
			的,将不被邀请为继续参加报价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不接受评审过
			程中的补充。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为复印件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且原
			件备查。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无
0		1.6 4 1	供应商不满足上述规定的特定条件或提供证明文件不全的,将不被邀请
3		16. 4. 1	为继续参加报价的供应商,以上证明文件为复印件的,须加盖供应商公
			章,且原件备查。
4	11	16. 4. 1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报价。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报价。 报价人全权代表若不是单位负责人,应提供单位授权书原件,并提供被
5		16. 4. 1	
			报价人全权代表若不是单位负责人,应提供单位授权书原件,并提供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报价人全权代表若不是单位负责人,应提供单位授权书原件,并提供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报价人全权代表若不是单位负责人,应提供单位授权书原件,并提供被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在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前,代理机构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
5	=	16. 4. 1	报价人全权代表若不是单位负责人,应提供单位授权书原件,并提供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在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前,代理机构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报价人全权代表若不是单位负责人,应提供单位授权书原件,并提供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在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前,代理机构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渠道全面查询供应商截止评审当日前3年内的信用及违法记录。对参
5	=	16. 4. 1	报价人全权代表若不是单位负责人,应提供单位授权书原件,并提供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在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前,代理机构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渠道全面查询供应商截止评审当日前3年内的信用及违法记录。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供应商,将依
5	=	16. 4. 1	报价人全权代表若不是单位负责人,应提供单位授权书原件,并提供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在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前,代理机构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渠道全面查询供应商截止评审当日前3年内的信用及违法记录。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供应商,将依法拒绝邀请该供应商进行报价("重大违法记录"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

			行贿犯罪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满,以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				
			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联合体成员存在重大违法				
			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性要求						
项号	章	条款号	具体内容				
-	1	10.1	响应有效期:报价文件须在提交报价文件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内保				
1	1 1	10. 1	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报价文件被拒绝。				
			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报价文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询价采购文				
			件要求:				
			(1)报价文件未按照本须知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				
			(2)未按规定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供应				
			商公章的;或授权代表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书的;				
			(3)保证金未在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号的;				
			(4) 报价文件有效期不满足询价采购文件要求的;				
2	1 1	16. 4. 2	(5) 报价文件内容与采购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6)供应商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7)供应商未按询价采购文件要求进行分项报价;				
			(8)报价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9)对询价采购文件中带"★"的条款的有任何负偏离或不满足的;				
			(10)不符合询价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11)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控制价的;				
			(12)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				

		(13)实质性违背询价采购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
		项下的义务;
		(14)不公正地影响了其他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
		   询价小组决定报价的响应有效性只根据报价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
		其他的外部证据。
		2023年7月1日起,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之一,方可销售或者提供:一是
		依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
		第1号)要求,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
		等相关国家标准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安全检
3		测符合要求的;二是此前已经获得《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
		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的。未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
		品目录》的其它相关产品,如法律法规没有特殊规定,可按照市场需求
		销售或者提供。
		2023年7月1日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网络安全产品的,不需产品
		提供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
		招标货物中有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强制采购的品目的
		(包括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
		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
4		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
		视频设备,便器,水嘴),供应商须提供清单内的产品,但节能清单中
		   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可提供节能

			清单之外的产品。否则视为 <b>无效投标</b> 。			
	符合性要求附表:带"★"号条款汇总表					
项 号	章	条款号	具体内容			
1	111	3	★ (3) 产品总厚度: ≥5.5mm。			
			★(17)抗菌性能检测(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等5种及以上细			
2	111	17	菌),抗菌率≥99.5%,需提供带"CMA或 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8)耐酸耐碱老化≥6000h,阻燃性达到 I 级阻燃,耐磨性≤4g,			
3	=	18	抗滑值 80-110, 需提供带 "CMA 或 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			
			盖供应商公章。			
4	1	10	★(19)耐环境应力开裂检测≥6000h,达到破裂率 0%,需提供带 "CMA			
4	[1]	19	或 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20) 耐人工气候 (透过玻璃) 老化≥7000h, 依据 GB/T 14833-2020			
5	1=1	20	标准测试冲击吸收≥20%,抗滑值(20℃)/BPN 80-110 (干测),需提供			
			带 "CMA 或 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0		01	★ (21) 提供和 PVC 地板同品牌的胶粘剂中苯,甲苯、二甲苯和可溶			
6	]]]	21	性铅全部未检出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6.2★本项目所有货物的免费质保期不得少于6年。质保期内如因货			
7	===	<b>6.</b> 2	物缺陷或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需免费负责维修、更换。所需的费用应			
			包含在报价中。			
	上这	述带"★"	'号条款供应商应逐条进行响应,并逐条填写带"★"号条款响应表。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询价规则、评审标准

#### 一、询价规则

- 1、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编制询价采购文件,并在相关媒体网站上发布采购信息公告,公开征集供应商。
- 2、采购代理机构向报名的每个供应商提供询价采购文件,使之在平等的条件下参加报价。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接受供应商的报价文件。
- 3、采购代理机构按有关规定组建询价小组,对询价采购文件进行审核论证,并确认询价采购文件,若询价小组对询价采购文件采购需求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作实质性修改的,将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已提交报价文件的各供应商,该书面通知将作为询价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 4、询价小组对提交报价文件的供应商进行初步审查(即资格及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参与报价的资格。
- 5、询价小组在对具备资格供应商的报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报价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单位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7、询价小组在询价过程中,不得改变询价采购文件所确定的技术和服务等要求、 评审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和合同文本等事项。
- 8、参加询价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采购文件的规定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 9、询价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根据评审价格由低到高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价格相同的按其有效报价(修正后)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价格且有效报价(修正后)均相同的,由询价小组根据技术指标的优劣推荐成交供应商。询价小组根据以上排列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成交候选顺序,并编写评审报告。

#### 二、确定成交供应商原则:

- 1、询价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在二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 2、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经规定的程序产生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 3、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的二个工作日内,在指定相关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及询价采购文件,并发出成交通知书,请供应商关注。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相关优惠办法

### 一、中小企业、监狱企业优惠办法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本项目是否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	□是/ ☑否		
	中小企业采			
	购活动:			
2	中小企业的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须满足以下条件,才能认定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	优惠办法:	报价人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 ①报价保证金:按采购文件约定数额的50%交纳 ②履约保证金:按约定比例的50%支付(如果有的话) 报价产品为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生产: 报价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也有小微企业制造的,不享		

受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对其提供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报价给予 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该报价人的评审价参与价格评审。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 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 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有关规定,监 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 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 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若本项目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活动,不再执行价格 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4

本项目对应 的中小企业 划分标准所 属 工业 现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和其他未列明行业等十六类。

	行业。	
	相关风险	一、经询价小组评审,存在下列任一情况的,报价人将不被视为中
		小企业:
		1. 报价人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
		标准的;
		2. 报价货物全部或部分为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的;
		3. 报价文件中标明的中小企业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
		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
		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后果:
		报价人为取得中小企业身份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在评审过程中发
		现的,按无效响应处理,报价保证金不予退还;已取得成交资格的,无
_		论该行为是否影响成交,均取消其成交资格,报价保证金、代理服务费
5		不予退还,该报价人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经济、法律责任。出现此
		种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
		由监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上报财政部门,建议财政部门将该报价
		人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该报价人参加政府采购活
		动并予以通报。 <i>(<b>提醒:如果不满足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则不需要提</b></i>
		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应标的后果由报价人自行承
		担。)
		三、未足额缴纳报价保证金的风险
		报价人因中小企业认定失败造成报价保证金缴交不足的,应自行承
		担报价资格被取消的风险。

#### 二、节能、环保产品优惠办法

####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 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 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实施优先采 购的产品,给予产品价格报价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采购标的同时包含 其它非优先采购产品的,报价人须对优先采购产品和非优先采购产品进行分项报价,非优 先采购产品的报价不得享受给予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扣除优惠。

#### 具体要求如下:

- (1) 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已取得节能(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的除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 (2)报价人应分别明确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名称、数量、分项报价、总报价,并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不予价格扣除。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不能反映产品具体信息的,须提供认证证书附件。

此外,若报价人对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同类产品的报价,报价人应按询价小组要求作出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予价格扣除。如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报价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报价产品不享受以上优惠政策。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若报价产品既属于节能产品又属于环境标志产品,分别计算价格扣除优惠。

# 第一节 总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询价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报价邀请中所述项目的货物及其服务采购。

#### 2 定义

-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或其授权委托代理方。
-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人委托代理本次采购项目活动的组织方。
- 2.3 "供应商"系指购买了本询价采购文件,且已经提交或者准备提交本次报价文件的制造商或供货商。
  - 2.4 "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2.5 "服务"系指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 3 合格的供应商

- 3.1 凡有能力提供本询价采购文件所述货物及其服务的,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且符合本询价采购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境内供应商均可能成为合格的供应商。
- 3.2 供应商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同时其报价货物及其服务也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 3.3 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渠道全面查询供应商截止评审当日前3年内的信用及违法记录。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供应商,将依法拒绝邀请该供应商进行报价。("重大违法记录"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例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受到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行贿犯罪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满,以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 3.4 一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个报价文件。如果供应商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包的报价:
  - 3.4.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夫妻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 3.4.2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 3.4.3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50%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 3.5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3.6 两个或者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与报价(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除外)。
- 3.6.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报价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合格的供应商相关规定。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 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如联合体各方中没有一方符合全部特定条件的,该联 合体报价无效。
- 3.6.2 联合体形式参加报价的,涉及资质要求的内容应由联合体中具有该资质的供应商承担,并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该内容,未明确此项内容的,该联合体报价无效。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该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 3.6.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报价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参与报价,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报价。
- 3.6.4 联合体协议必须明确联合响应的主体方,即发票的出票方。否则询价小组将以资质、商务实力较低的一方作为联合体主体方进行评审。
- 3.6.5 未提供联合体协议或者未共同签署报价文件的主要内容的,将不视为联合体,询价小组将以符合采购人规定的全部资格条件,且完整签署了报价文件的主要内容的一方作为供应商进行评审。
- 3.6.6 联合体各方应当在以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联合体协议、报价书、报价一览表、售后服务承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上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签署授权代表姓名。
  - 3.6.7 联合体各方均应对其共同的代表授权,并提供有效的授权书。
  - 3.7 报价代理人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报价。
  - 3.8 供应商之间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串通报价行为并作无效报价处理:
  - 3.8.1 不同供应商的报价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 3.8.2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 3.8.3 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的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供应商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采购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供应商参加答疑会、报价、交纳或退还保证金的;

- 3.8.4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等询价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8.5 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
- 3.8.6 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报价或者成交;
- 3.8.7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报价:
- 3.8.8 供应商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3.8.9 不同供应商的报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3.8.10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报价事宜;
- 3.8.11 不同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3.8.12 不同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3.8.13 不同供应商的报价文件相互混装;
- 3.8.14 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3.8.15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 4 报价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报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 第二节 询价采购文件

#### 5 询价采购文件的组成

- 5.1 询价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其服务、询价程序、内容和合同主要条款。询价采购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报价邀请
  - (2) 供应商须知
  - (3) 项目内容及要求
  - (4) 采购合同格式
  - (5) 报价文件格式
  - (6) 附件(若有的话,详见询价采购文件第三章)

#### 

6.1 供应商对询价采购文件如有疑点,可要求澄清。要求澄清应按报价邀请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子邮件,下同)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对已发出的询价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答复。。如澄清或者答复内容影响报价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 3个工作日前,在发布采购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或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询价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
- 6.2 提交报价文件截止之目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影响报价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报价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目前,在发布采购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或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询价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目的,应当顺延提交报价文件截止之日。但本询价采购文件第6.3条规定的推迟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情形不受本条约束。
- 6.3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报价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询价采购文件的修改,或因报价文件提交地点有调整的,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但应当至少在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1个工作日前将变更内容在发布采购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或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 6.4 答疑文件、延期通知、澄清通知、修改通知等相关材料将构成询价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双方均有约束力;询价采购文件、答疑文件、延期通知、澄清通知、修改通知等相关材料的内容不一致的,以发文时间在后的为准。

# 第三节 报价文件的编写

#### 7 要求

- 7.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询价采购文件所有内容,按询价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文件,报价文件应对询价采购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报价文件可被作无效响应处理。
- 7.2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供应商可对采购货物一览表所列的全部合同包或部分合同包进行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每一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报价。

#### 8 报价文件语言及单位

8.1 报价文件应用中文书写。报价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本。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 9 报价文件的组成

9.1 报价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 (1) 报价书
- (2) 报价一览表
- (3)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 (4) 资格审查表
- (5) 带"★"号条款逐条响应情况表
- (6) 报价明细表
- (7) 货物说明一览表
- (8) 供货范围清单
- (9) 技术规格和商务偏离表
- (10) 售后服务承诺
- (11) 供应商提交的其它资料
- (12)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证明文件(若符合的)
- (14)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汇总表及证明文件(若符合的)
- (15) 保证金缴交凭证
- (16)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

#### 10 报价响应有效期

- 10.1 自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报价的有效期为90天。有效期不足的将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 10.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报价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保证金的规定在报价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 11 保证金及采购代理服务费

- 11.1 保证金
- 11.1.1 保证金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 11.1.2 供应商应在提交报价文件之前向本询价采购文件指定的保证金专户缴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要求的保证金。

- 11.1.3 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采购活动免受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 11.1.4 保证金可以采用转账、电汇等形式提交,必须在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同时在提交报价文件时还应提供相关到账证明材料。
  - 11.1.5 未按规定缴交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 11.1.6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5个工作日内予以原额无息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
- 11.1.7 在成交供应商支付所有采购代理服务费并签订合同(采购人如有要求成交供应商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则增加:并向采购人支付履约保证金)后,且成交供应商提交采购合同等有关资料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对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予以原额无息退还。
  - 11.1.8 保证金的有效期为报价响应有效期及其后的30个日历日。
  - 11.1.9 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1.1.9.1 供应商在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后,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报价的:
- 11.1.9.2 除因不可抗力或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成交供应商未能按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的:
- 11.1.9.3 成交供应商未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人如有要求成交供应商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则增加:"成交供应商未按本须知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11.1.9.4 以他人名义参与报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
  - 11.1.9.5 供应商在报价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11.1.9.6 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有效期内,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11.1.9.7 以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11.1.9.8 因本项目政府采购过程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
  - 11.1.9.9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11.1.9.10 法律、法规、规章及本询价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没收保证金的情形。
- 上述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给采购单位造成损失的,相关责任人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11.2 采购代理服务费
  - 11.2.1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须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于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以转账、汇票、现金等方式一次性缴清。

#### 12 报价文件格式

- 12.1 供应商须编制由本须知第 9 条规定文件组成的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及报价文件电子档一份(可采用电子光盘或 U 盘形式)**,正本必须用 A4 幅面纸张打印装订,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图纸可用 A3 幅面纸打印并单独装订(一正二副)。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副本、电子档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
- 12.2 报价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12.3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或许可,报价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 12.4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询价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报价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 12.5 报价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盖供应商公章。
- 12.6 全套报价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证明或加盖供应商公章。
- 12.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报价文件、报价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报价可能被承担不利的评审结果。
  - 12.8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 12.9 供应商应将上述文件按顺序胶装成册、打印页码,并编列报价文件目录、资料清单,由于装订不规范或编排顺序混乱而导致报价文件被误读或漏读,该报价可能被视为无效报价或承担不利的评审结果。

# 第四节 报价文件的提交

#### 13 报价文件的密封、标记和提交

- 13.1 供应商应将报价文件正本和全部副本分别用信封密封,标明采购编号、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字样,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授权代表签字。报价文件未密封将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 13.2 每一信封密封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授权代表签字。
- 13.3 如报价文件由邮局或专人送交,供应商应将报价文件按第13.1条至13.2条中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报价邀请注明的地址送至接收人。

- 13.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报价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 13.5 报价文件应在报价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报价文件将被拒收。
- 13.6 供应商在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报价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报价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13.7 供应商在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报价文件。供应商在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后修改报价文件的,其报价将被拒绝。
  - 13.8 供应商提交的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退还。

### 第五节 询价采购程序

#### 14 询价小组

14.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项目的特点及相关规定组建询价小组,询价小组由技术、经济、法律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成员为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专家不能少于三分之二。

#### 15 询价程序

15.1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 16 报价文件初审

- 16.1对所有供应商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询价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 16.2 有关报价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供应商或与上述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
- 16.3 询价小组将对报价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报价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提交了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 16.4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 16.4.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对报价文件详细评估之前,询价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提交的报价文件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所述的资格性要求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报价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报价资格,不满足询价采购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报价

将被拒绝。

16.4.2 符合性检查。依据询价采购文件的规定,询价小组还将从报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询价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询价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提交的报价文件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所述的符合性要求对供应商进行审查,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报价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报价将被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询价小组确定供应商的响应性,只根据报价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 17 报价要求

- 17.1 供应商按照询价采购文件的规定,编写和递送报价文件。
- 17.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 询价采购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总报价中,但在评审时取有效供应商该项最高报价加入漏(缺)报人的评审价进行评审。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审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审价评议。
  - 17.3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报价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报价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报价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报价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如果供应商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报价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报价将被拒绝并没收其保证金。

17.4 若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应按询价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响应处理。

#### 18 询价失败界定

- 18.1 本项目若属于首次进行询价采购的,在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的,本次询价失败:
  - (1) 在规定的时间前提交报价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3) 报价未超过采购最高限价的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18.2本项目若属于首次询价采购失败后进行的第二次采购活动的,在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的,本次询价失败:
  - (1) 在规定的时间前提交报价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两家的;
  - (2) 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有效供应商不足两家的;
  - (3) 报价未超过采购最高限价的有效供应商不足两家的。

# 第六节 确定成交与签订合同

#### 19 确定成交供应商

- 19.1 评审结束后,评审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应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刊登本项目采购公告的媒介上对成交结果进行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9.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的同时将未成交通知书发送给未成交的其他供应商。
- 19.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采购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 19.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

#### 20 签订合同

20.1 成交供应商须在结果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初稿发至采购人 E-mail: buy@hqu. edu. cn,且必须于结果公告发布后 10 个工作日内持成交通知书、履约及维护保证金底单至采购人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若因特殊情况无法在规定的期限内签订合同的,须事先征得采购人的同意,并在采购人要求的期限内签订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合同需根据询价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报价文件,参照本询价采购文件第四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价采购文件和报价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属成交供应商责任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保证金,以抵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 20.2 询价采购文件、询价采购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询价采购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0.3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 20.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重新组织采购。

# 第三章 项目内容及要求 第一节 技术要求

### 1 项目概况

- 1.1 本次采购项目为: **华侨大学厦门校区羽网综合馆羽毛球场地地胶垫更换采购**, 数量 12 片。
  - 1.2 项目主要内容:
- (1) 拆除旧的全部地胶垫以及地胶垫与地胶垫之间的垫子,拆除清运进行无害化处理。
- (2) 采购 12 片新的地胶垫(塑胶运动地板)并重新铺设。共 1296 m²,每片尺寸 15m\*7.2m。
- (3) 厦门校区羽网综合馆羽毛球场地现有 12 片地胶垫 (规格为 15m\*7. 2m), 含辅助区域约 1560 m² (以实际为准), 如下图所示:







# 2 技术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1) 产品纹路: 水晶沙。
			(2) 产品规格: 15 米*7.2 米(卷长 15 米*卷宽 1.8 米
			*4拼)。
			★ (3) 产品总厚度: ≥5.5mm。
			(4) 产品颜色: 面层颜色为绿色。
			(5) 面层处理: E-SUR®洁盾®面层防护。
	地胶垫		(6) 产品夹带:玻璃纤维网格布稳定夹带。
1	(塑胶运	12 片	(7) 底板结构: "Y"字纹防移动底板。
	动地板)		(8) 氯乙烯含量:未检出。
			(9)防火燃烧性能达到 B1 级,20s 内焰尖高度≤150mm。
			(10) 焊接强度, 平均值≥500N/50mm; 最小值
			≥400N/50mm。
			(11) 耐磨性 T 级,体积损失≤2.0mm³。
			(12) 防滑性(湿法)≥0.6。
			(13) 静摩擦系数≥1.2, 动摩擦系数≥0.8。

- (14) 拉伸强度≥5.0Mpa。
- (15) 拉断伸长率≥350%。
- (16) 提供 28 天后甲苯、乙苯释放量≤100 μ g/m³ 的检测报告,需提供带 "CMA 或 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17) 抗菌性能检测(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等 5 种及以上细菌), 抗菌率 ≥ 99.5%, 需提供带 "CMA 或 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18) 耐酸耐碱老化≥6000h, 阻燃性达到 I 级阻燃, 耐磨性≤4g, 抗滑值 80-110, 需提供带 "CMA 或 CNAS" 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19) 耐环境应力开裂检测≥6000h, 达到破裂率 0%, 需提供带 "CMA 或 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20) 耐人工气候 (透过玻璃) 老化≥7000h, 依据 GB/T 14833-2020 标准测试冲击吸收≥20%, 抗滑值 (20℃)/BPN 80-110 (干测), 需提供带 "CMA 或 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21) 提供和 PVC 地板同品牌的胶粘剂中苯,甲苯、二甲苯和可溶性铅全部未检出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备注:1、报价为包干价,含物品、拆除清运进行无害化处理、安装、搬运、人工、 辅材等的一切费用。

2、针对上述部分技术参数要求数值为定值的,供应商可提供优于该参数的产品进行报价。

# 3 技术响应要求

- 3.1 供应商应提供投标货物的清单、详细技术参数、材质、性能说明、功能介绍及各货物的材料构成说明(书面形式及电子文档)。
  - 3.2 供应商应提供报价货物的质量保证说明(应符合各种货物的相关标准)及售后

#### 服务承诺。

- 3.3 供应商应随货物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配套的常用工具。
- 3.4 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采购人无关,供应商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责任与一切费用。如采购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应商应赔偿该损失。
- 3.5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制造标准、安装标准及技术规范等必须符合国家对该类货物规定的标准,技术参数与配置要求不低于本项目提供的技术参数与配置要求。
- 3.6 报价货物附有原厂商印制的技术说明书的,供应商应在报价文件中附上(中文版,若无中文版,应同时提供中文的翻译材料并对翻译的准确性负责)。
- 3.7 本次采购的货物,供应商须保证提供的所有货物必须是正规合格、品质优良的货物,满足采购文件的基本要求。
- 3.8 供应商须明确报价货物与采购要求的正负偏离情况,如实填写技术规格与商务偏离表。其中货物的技术参数部分及采购文件中的带★号的条款须逐条响应,列在偏离表中。其他条款与采购要求有不同时也应逐一列在偏离表中,否则视为无条件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 4 验收条件及标准

- 4.1 验收依据: 采购文件、报价文件、厂家货物技术标准说明及国家有关的质量标准规定均为验收依据。
- 4.2 货物验收: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后由双方对照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进行验收。
- 4.3 系统验收:成交供应商根据采购要求进行货物安装、调试、测试后,由采购人或政府相关部门进行使用性能方面的验收。
- 4.4 采购人有权委托我国相关具有检验资质的部门、单位、机构针对中标货物的精度、性能进行检验。其检验结果将作为验收标准的组成部分之一。
  - 4.5 验收时成交供应商必须派代表参加。
  - 4.6 验收过程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第二节 商务要求

# 5 商务响应要求

- 5.1 供应商必须提供企业供货、履约能力基本情况的说明,以及 2021 年 8 月 1 日至今年内类似项目的经营业绩的有效证明文件。
- 5.2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3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机构和售后服务体系。以上证明文件均应加盖供应商公章。

### 6 售后服务要求

- 6.1 供应商应按照本采购项目特点提供长期良好的售后服务,并在报价文件中提供 详细具体的售后服务承诺条款及保证。
- 6.2 ★本项目所有货物的免费质保期不得少于 6 年。质保期内如因货物缺陷或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需免费负责维修、更换。所需的费用应包含在报价中。
- 6.3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设备相关的配套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中文版)及维修 保养手册等。
- 6.4 保修期自验收签字之日算起,在保修期内货物出现问题,接到用户通知后1个小时内给予答复,提出稳妥的解决措施,或根据实际情况在24小时之内派人到需方负责维修。
  - 6.5 供应商应承诺提供终身维修,并长期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和优质维修服务。
- 6.6 安装调试:货物到达用户所在地后,在接到用户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执行安装调试,并提供使用说明书等资料。
- 6.7 成交供应商必须承诺能长期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及备品备件的优惠供应,并列出零备件清单及价格表,长期保证零部件按原厂成本价供应。
  - 6.8 供应商认为有利于采购人的其他优惠条款应单独列明。

# 第三节 报价要求

# 7 报价要求

- 7.1 本项目为整体采购项目,供应商报价时对项目中所有的内容必须完整响应,否则将视为无效报价。
  - 7.2 本次采购报价应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应分单价、小计和总价。
  - 7.3 本项目设最高限价。供应商报价不得超过该最高限价,否则将视为无效报价。

- 7.4 总报价为报价货物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包括货物(含设备、配件、辅助材料)供应、运输、其它杂费、保险费、采购保管、安装调试、货物检验检测、操作人员培训、税收以及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
- 7.5 供应商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 投标报价中,成交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 8 付款方式、履约及维护保证金

- 8.1 双方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根据合同总金额的 3%以银行转账等方式向华侨大学缴纳履约及维护保证金。该履约及维护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供应的货物全部验收合格质保期满且无质量及售后服务问题时无息退还。
- 8.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全部安装调试完毕交付使用试运行无质量及售后服务问题、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100%。
  - 8.3 履约及维护保证金缴纳方式:

缴纳时请注明采购编号。

汇入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厦门分行华大支行

银行账户: 409158367593

收款人: 华侨大学厦门园区

8.4 履约保证金退还程序: 质保期满后且无质量及售后服务问题时,成交供应商携合同(复印件)和保证金汇款单向学校使用单位提出退付申请,由使用单位采购经办人完成校内保证金退付申请审批流程后退款。

# 第四章 采购合同

3 <del>1</del>	Ŧ.	Z	
壮	秤	Ĕ	:

本格式条款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参考,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可增加新的条款。 但不得与询价采购文件、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相背离。

# 

合同编号: 校合 2024CGZXXJ0003

甲方 (采购人): 华侨大学

乙方 (成交供应商):

按照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	公司于年_	月日组织的	」政府采购	(采购编	引号:
******)活动,确认乙方为	本项目(合同包	2) 的成交供/	应商,成交	总金额为	了人民
币:	依据《中华人民	民共和国民法典》	和其他有差	失法规,	经甲、
乙双方协商, 现就有关事项达	成如下合同,双	7方同意严格执行	本合同规定	的所有组	条款。
第一条 签订合同文件的依据					

- 1. 甲方的《采购文件》(采购编号: \*\*\*\*\*\*) 以及相关的补充文件;
- 2. 乙方所有的报价文件:
- 3. 履约及维护保证金;
- 4. 成交通知书;
- 5. 合同附件: 履约质保金转账凭证和成交通知书复印件等。

## 第二条 设备

本合同所指的设备详见采购文件的《采购一览表》、需求及乙方提供的报价文件。

品目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Y)	总价 (Y)	交货期

合同总金	金额(大写	)(合同总金	额包含备件	-、专用	工具、	安装、	调试、村	<b>金验、</b>	技
术培训	、技术资	料、运输保	·险、税费	等费用	): <u> </u>				整
( Y:		_)							

## 第三条 服务

- 1. 乙方应当按照《采购文件》及乙方报价文件的要求承担甲方所有采购设备的设计、 施工、安装、调试、技术支持、培训及采购文件中的服务承诺;
- 2. 乙方应具备相应的维护保养服务能力,包括拥有本次所出售设备的备件配件、专用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对设备进行终生维护和修理。乙方须有属本公司的可随时上门维修的工程技术人员,设备出现故障时乙方能在\*\*小时内上门维修。并及时填写维修报告(包括故障原因、处理情况及甲方意见等)报甲方备案,若\*\*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则应先提供同档次备用机供甲方使用。
- 3. 免费质量保修期为最终验收合格后硬件提供\*\*个月的保修期(国家或厂家有更长期限规定的,从其规定)。在免费保修期内设备使用发生故障,乙方应免费提供咨询、更换损坏的零配件和维修服务,保修期间由于仪器故障和维修所造成的停机时间将作为保修期顺延,且所有更换的部件均按保修期顺延。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更换配件及维修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 4. 乙方必须保证设备的维修及零配件供应,期间不得以任何借口不予修理,否则甲方将有权向乙方索赔。
- 5. 乙方应保证甲方能够对货物及服务的独立使用及简单的维护,且能进行简单的故障诊断及排除。

## 第四条 质量保证

- 1. 乙方保证按采购文件及乙方提供的报价文件的要求,提供原厂原装全新正版合格新产品,并完全符合本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中的质量、技术规格、性能要求。
  - 2. 双方签订合同时, 乙方应根据合同总金额的 3%以银行转账等方式向甲方缴纳履约

及维护保证金。该履约及维护保证金在乙方供应的货物全部验收合格免费保修期满且无质量及售后服务问题时无息退还。

3. 履约及维护保证金缴纳方式:

#### 缴纳时请注明采购编号。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厦门分行华大支行

银行账户: 409158367593

收 款 人: 华侨大学厦门园区

## 第五条 合同金额

- 1.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元。
- 2. 本合同价款含: 乙方按甲方规定条件进行供货,并送达甲方指定地点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价格、运保费、搬运费、安装费、调试费、验收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保险费、检验、税费、税金等以及一切不可预见的费用。
  - 3. 合同总价款在项目有调整时,甲方可根据乙方的实际数量与投标单价计算确定。
- 4. 在项目完工综合验收前, 乙方在运输、装卸、安装等各种环节中产生的一切事故, 包括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事故, 概由乙方负责。
- 5. 本次采用按成交价格一次性包干的方式。在本合同执行期内,不论市场价格或税 费政策是否调整,合同价格不作调整。
  - 6.本项目要求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 第六条 货款结算

合同签订后,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全部安装调试完毕交付使用试运行无质量 及售后服务问题、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 100%。

#### 第七条 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

- 1.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个日历日内将货物送到安装地点,安装完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 2. 交货方式: 经甲方初步验收合格且签字后,一次性交货。
  - 3.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的设备安装地点。

#### 第八条 验收

- 1. 验收标准:国家现行的标准及验收规范、生产厂家的产品说明书、合格证书及技术资料等;当地安全监督管理部门要求的安全规范;采购文件的规定。
  - 2. 验收程序: 货到甲方验收、最终调试验收二个阶段。

- 3. 货到甲方验收:设备到达甲方指定交货地点,由甲方组织人员与乙方共同进行质量、数量等方面的验收(但不作为最终合格的保证)。
- 4. 最终调试验收:设备安装完毕调试合格后,由甲方负责联系有关部门,与乙方、按规定的标准要求进行联合验收,验收合格后办理相关手续。

## 第九条 知识产权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甲方无关,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责任与一切费用。如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 第十条 双方责任

- 1. 合同生效后若有一方自行解除合同,应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向对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赔偿金及违约金从自行解除合同之日计算十日内付清。
- 2. 合同生效后,若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支付的合同履约及维护保证金,若 甲方违约,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双倍返还合同履约及维护保证金。
  - 3. 乙方如有下列行为之一视为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
  - 3.1 所提供的货物、配件与报价文件的承诺不相符;
- 3.2 不能按期交货或交付使用的,并造成合同工期延误,若甲方不终止合同,每延误一日,乙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1%支付给甲方;
  - 3.3 不能达到《采购文件》及投标承诺的要求;
- 3.4 乙方违反承诺的品牌、生产厂家、报价、质量和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技术与性能、售后服务的内容行为;
  - 3.5 未经甲方同意将项目转包他人:
  - 3.6 乙方违反双方签署合同书的其他主要条款。
- 4. 对于不可抗力的原因等客观因素造成不能履行合同的,双方根据客观情况协商处理;
- 5. 乙方在货物运输、装卸、安装等各种环节中产生的一切意外事故,包括不可抗力 因素造成的事故,造成设备或配件的损坏概由乙方负责。

#### 第十一条 索赔办法

如果出现设备供货内容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乙方应承担一切经济责任和违约责任。

#### 乙方在取得甲方同意后,应按下列顺序与方式理赔:

- 1. 调换有质量问题的部件,换件必须全部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性能, 乙方并负责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遭受的一切直接损失。对换货的质量, 乙方仍应按合同规定执行。
- 2. 按照货物的质量差别程度、损坏范围及甲方遭受的损失,将货物贬值处理。同时,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质量违约赔偿金。
- 3. 同意甲方退货,并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遭受的一切直接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仓租等发生的一切必要费用。
  - 4. 甲方将根据实际情况,随时向乙方提出违约赔偿的数额。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 1. 尽管有合同条款第十条的规定,如果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在不可抗力影响的范围内不应该被没收履约及维护保证金,也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自身的违约或疏忽。不可预见的事件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及其他双方同意的情况。
-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受损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除对方书面另行要求外,受损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延续超过一百二十(120)天,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就进一步实施合同达成协议。

#### 第十三条 合同纠纷的解决

原则上由双方协商解决,若未能达到一致意见时,可向合同签署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 第十四条 其他

- 1. 合同双方可以就本合同主要内容以外的事项进行协商、谈判。
- 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乙方交付履约及维护保证金之日起生效。合同生效后如需变更合同条款,须经双方协商同意。
  - 3. 本合同任何条款不能认定为任何一方提供的格式条款。
  - 4. 本合同若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
  - 5. 本合同一式柒份, 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执壹份, 具有同

## 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华侨大学 乙方(公章):

地址: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集美大道 668 号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0592-6161570 联系电话:

传真: 0592-6161560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厦门分行华大支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409158367593 账 号:

合同签订地点: 华侨大学

合同签订时间: \_\_\_年\_\_月\_\_日

#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本章格式文件可供参考,供应商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进行编制)

(封面)

# 

采	购	编	号:	-			_
供	应	商全	- 称	:			
F			期	•			

项 目 名 称:

## 目 录

- (1) 报价书
- (2) 报价一览表
- (3)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 (4) 资格审查表
- (5) 带"★"号条款逐条响应情况表
- (6) 报价明细表
- (7) 货物说明一览表
- (8) 供货范围清单
- (9) 技术规格和商务偏离表
- (10) 售后服务承诺
- (11) 供应商提交的其它资料
- (12)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证明文件(若符合的)
- (14)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汇总表及证明文件(若符合的)
- (15) 保证金缴交凭证
- (16)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

# 报价书

致:(另	民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	方为	(全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	以并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地址)
提交以下供	应商的报价及承诺文件 <b>正本一份和副本二份:</b>	
(1)	报价书	
(2)	报价一览表	
(3)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4)	资格审查表	
(5)	带"★"号条款逐条响应情况表	
(6)	报价明细表	
(7)	货物说明一览表	
(8)	供货范围清单	
(9)	技术规格和商务偏离表	
(10)	售后服务承诺	
(11)	供应商提交的其它资料	
(12)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证明文件(若符合的)	
(14)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汇总表及证明文件(若符合的)	)
(15)	保证金缴交凭证	
(16)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	
(17)	以形式提交的保证金,金额为元	
据此函	,供应商同意如下条款:	
1、供应	立商将按询价采购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供应	立商已详细审查全部询价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	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
将自行承担	因对全部询价采购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标	目应后果。
3、报化	介自报价文件接受之日起有效期为90个日历日。	
4、供应	Z商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代理机构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 <sup>2</sup>	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完全理解采	购代理机构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	可报价文件。
5、与2	长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 邮编:	<u></u>

电话:					传真:	 
报价代表如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只务(代	表签字)	:		
供应商(加	1盖公章	重):				
日期	年	月	Н			

#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_	
采购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交付期
	华侨大学厦门					
	校区羽网综合					
1	馆羽毛球场地					
	地胶垫更换采					
	购					
总报价	(小写): ¥					_
	(大写): 人民币					_

备注:本项目总报价为含税价,为报价货物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包括货物(含设备、配件、辅助材料)供应、运输、其它杂费、保险费、采购保管、安装调试、货物检验检测、操作人员培训、税收以及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在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供应商全称 (加盖公章):	
报价代表签字:	
日 期: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厦门万翔	招标有限的	公司:							
关于	贵方	年	月	_日		(采购编号)	的报价道	邀请,ス	<b>本签字人愿</b>
意参加报	价,提供语	可价采购	文件"彩	<b> 火购项目</b>	说明》	及要求"中规	定的	(;	项目名称),
并证明提	交的下列	文件和说	的見准	确的和	真实的	١.			
供应	拉商(全称	并加盖。	公章):			_			
地	址:					_			
由区	编:					_			
电	话/传 真:					_			
报价	个代表(签	字): _							

#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资格证明文件	报价文件 所在页码	说明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财务状况报告(可以提供上一年度或近期的财		
2	务报表) <b>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b>		
	利润分配表)		
3	近期缴纳税收(如增值税、营业税或企业所得		
ა	税等)的凭据复印件或完税证明		
4	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保网站		
4	打印的清单		
<b> </b>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的承诺书		
6	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		
0	面声明		
7	单位授权书原件		
8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注: 本项目具体资格要求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供应商需如实完整提供上述证明材料,未提供或者提供不全将导致无效报价情形,资料 为复印件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致:	厦门万翔招	3标有限公司			
	我司承诺:	具备履行 <u>(项目编号)</u>			<u>(项目名称)</u> 项目合同所址
需的	的设备和专业	2技术能力。			
			供应商全私	&/加美 <i>小</i>	章) <b>:</b>
			,		平/;
				// <b>-</b>	

# 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司郑重声明,在本项目报价文件截止之日的前3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司在本项目报价文件提交截止之日的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_\_\_\_年\_月日至\_\_\_\_年\_月\_日期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至本项目报价文件提交截止之日,期限已届满的,可以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若有该情况,请如实填写,若无,本段内容请供应商自行删除)

供应商全	称(加盖	益公章):	
报价代表	签字:		
日	期:		

致: 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 单位授权书

致: (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全称)	授权(供应商代表姓名	名 <u>)</u> 为供应商代表,代表本公司参加员	井
司组织的	[目(采购编号)	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采购	勾
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	· !不限于: (1)签署、澄	養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报价 2	工
件; (2) 签署并重新提交	ど报价文件及报价; (3)	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供应商价	ť
表在采购过程中所签署的	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	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	寸
此承担责任。供应商代表	无转委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	起生效。		
供应商代表:	性别:	身份证号:	
单 位:	部门: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授权方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	公章):	_	
日 期:		<del>_</del>	
接受授权方			
供应商代表签字: _			
日 期: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件

#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 带"★"号条款逐条响应情况表

项	目名称: _			采购统	编号:
	序号	询价采购文件中带"★" 款	号的条	响应内容	对应报价文件页码
以上★号条款为询价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号条款,无论是供应商必须逐条如实地书面响应及承诺。				号条款,无论是	技术指标或文字描述要求
		1	供应商	全称(加盖公章	í):
		ŧ	报价代	表签字:	
			日	期:	

#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	<b>扇号:</b>		
品目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	小计
总价:	总价: 大写(人民币)						

注: 供应商报多个合同包的,每个合同包应单独对应一份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全称 (加盖公章):	
报价代表签字:	
日 期:	

# 货物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		, 123 66 73	采购编号:_			_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详细性能说	明					•		
供应商全称	(加盖公章):		-					
报价代表签	字:		-					
日期:			-					
	供货范围清单							
说明:								
	应列明组成货物的主要件 应列明专用工具的名称、							
本清单	应列明备品备件的名称、	数量、原	产地及单价(	如果有的话	)。			
		供应商	i全称(加盖公	、章):				
		报价代	`表签字:					
		日	期:					

电话: 0592-5730600

# 技术规格和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采购要求	报价响应						
条目号 询价采购文件要求		报价响应情况	报价响应 对应的页码					
		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报	报价代表签字:						
	日	期:						
	售后)	服务承诺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自	由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进行组	鳥写)						
	•••••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扌	<b>最价代表签字:</b>						
	F	日 期:						

# 供应商提交的其他佐证资料(产品彩页、检测报告、证书等)

(供应商认为应提交的其他材料,可在此附件中提交)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报价代表签字:	
日 期:	

#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	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	项目采购中报价(采购编
号:	),如获成交,我们保证按询价采购文件	的规定,以电汇或经贵公司认
可的	的其他付款方式,向贵公司缴交采购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反上述承诺, 所提交的上述项目的保证金将	不予退还我方,我方对此无异
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i):
	报价代表签字:	
	邮 编: =	电话:
	<b>佐 直.</b>	<b>日期</b> .

## 合同签订承诺函

## 致: 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招标活动中投标(招标编号:),如中标,将在结果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初稿发至采购人E-mail: buy@hqu. edu. cn,并于结果公告发布后10个工作日内持中标通知书、履约及维护保证金底单至采购人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我司中标资格。若因特殊情况无法在规定的期限内签订合同的,定事先征得采购人的同意,并在采购人要求的期限内签订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

####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邮编: 电话:

传真: 日期:

## 付款方式承诺函

#### 致: 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招标活动中投标(招标编号:、项目名称:),我司承诺响应并满足本项目的付款方式,如我司中标,我司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与采购单位进行结算。

####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邮编: 电话:

传真: 日期: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不符合中小企业认定标准的无须填写本申明)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

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	企
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	<u>名</u>
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
元¹,属于 <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	<u>名</u>
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
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	在
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报价人: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
日期: 年 月	В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 企业可不填报。

- 2、报价人须按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报价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报价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 3、报价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报价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报价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汇总表

## 1 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 1-①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统计表(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货币及单位: 人民币元

	本合同包内属于节能产品的报价情况								
合同包	品目号	货物名	单价	数量	总价	认证种类			
		称							
*	*-1								
	•••								
报价	合同包内属于节能产品的报价总金额:。								

	本合同包内属于环境标志产品的报价情况							
合同包	品目号	货物名	单价	数量	总价	认证种类		
		称						
*	*-1							
	•••							
报价	合同包内属于环境标志产品的报价总金额:。							

## ※注意:

1、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计算价格扣除时,只依据报价文件"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5: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采购政策"。

- 2、本表以合同包为单位,不同合同包请分别填写;同一合同包请按照其品目号顺序分别填写。
  - 3、具体统计、计算:
- 3.1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若报价产品既属于节能产品又属于环境标志产品,分别计算价格扣除优惠。
  - 3.2 计算结果若除不尽,可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 3.3 报价人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认真统计、计算。
  - 3.4 若无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不填写本表。

报价人: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